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9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陈海东辞职，不出席本次董事会，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钱文龙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提名黄春洪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陈海东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拟推荐黄春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候选人（黄春洪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周玲女士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制定《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详见当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5日

附件：

黄春洪简历

黄春洪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文化。历任张家港市人民法院刑庭书记员；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联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科长；江苏鹿港毛纺集团呢绒部副部长，副总经理。现任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截止目前，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周玲简历

周玲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文化，2008 年在公司证券部工作，经历了公司 IPO 和公司债发行。2012 年 4 月，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截止目前，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